

洞庭湖志

毅公鑒定

注：此系原志扉页。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洞庭湖志 / 何培金点校. —长沙:岳麓书社, 2002

ISBN 7 - 80665 - 187 - X

I . 洞... II . ①何... ②何... III . 洞庭湖 - 湖泊
志 IV . K928.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43089 号

选题策划 曾主陶

责任编辑 刘 果

封面设计 蔡 晟

洞庭湖志

[清]陶澍 万年淳 修纂

何培金 点校

岳麓书社出版发行(长沙市河西新民路 10 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长沙市宏发印刷厂印刷

2003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印张: 40.25

字数: 498 千字 印数: 1—3,000

ISBN7 - 80665 - 187 - X

G·300 定价: 9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调换

厂址: 长沙市芙蓉中路造化塘 29 号 邮编: 410007

本社邮购电话: 0731 - 8885616 邮编: 410006

重刊《洞庭湖志》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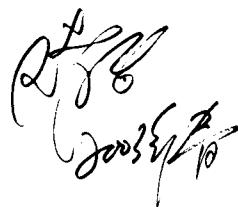
“治天下者以史为鉴，治郡国者以志为鉴。”在洞庭湖的治理进入新的历史阶段的关键时刻，岳麓书社重刊清道光《洞庭湖志》，使其重显于世、广远流传，并服务当前；这是一件非常有意义的工作，这不亚于完成了洞庭湖治理的一项宏大工程。它的重刊，为研究洞庭湖提供了翔实的史料，为治理洞庭湖提供了宝贵的经验，为开发洞庭湖提供了有益的借鉴。

洞庭湖是一块瑰宝。她养育了湖湘人民，培育了湖湘品格，锤育了湖湘文化。它接纳四水，吞吐长江，调节南北，不仅是湖南人民的母亲湖，也是江南人民的母亲湖。

洞庭湖是一座迷宫。从古到今记录描述洞庭湖的文字，可以说是汗牛充栋，但真正意义上的洞庭湖的志书，却只有这一部道光年间的《洞庭湖志》。这部成于洞庭湖由全盛走向萎缩的前夕的著作，是洞庭湖第一志，迄今也是洞庭湖的惟一之志。为修成这部在洞庭湖的变迁史上具有跨时代意义的《洞庭湖志》，前后有三代人为之奋斗了七十多年，他们或师徒相继，或叔侄相承，后来像陶澍这样的高官显宦也曾参与其事，有三人在其任上献出了宝贵的生命。他们心系洞庭，审时度势，殚精竭虑，其功匪浅，令人景仰。作为今人，我们应该继承先辈的遗志，把洞庭湖研究好、治理好、开发好。

洞庭湖是一道命题。洞庭湖究竟怎样形成，怎样发育，怎样发展，至今没有一个统一的说法；洞庭湖究竟有多少水面，有多少水量，有多少泥沙，有多少树种，有多少禽兽，至今没有一个标准的答案；尤其是洞庭湖究竟有多少矿藏，有多少文物，至今没有一个权威的回答。现在洞庭湖一期治理已经完成，二期治理已经实施，“4350”工程已经规划，为洞庭湖的治理进一步指明了前进的方向。但从整个水利建设来看，特别是把洞庭湖治理放在江

湖关系的调整、放在生态环境的调节来看，我们还没有完全破题，深感责任重大。因此让我借此志重刊之际，谨撰数语以为序，一则志我对恢复“八百里洞庭”的信心与欣喜；二则祝愿湖志对洞庭湖还其大湖景观尽其“资治”之责；三则希望广大读者更多地关注洞庭湖，让我们共同努力，迅速地把洞庭湖规划好、建设好，要让“洞庭波涌连天雪”，要让“芙蓉国里尽朝晖”。



整理前言

自 2000 年 8 月开始，经过近三年的努力，我终于将清道光五年（1825）刊刻的《洞庭湖志》点校完毕。这里，对古今洞庭湖、《洞庭湖志》和这次整理《洞庭湖志》的情况做些简要的介绍，供读者用志参考。

一

洞庭湖，以湖心的君山古称洞庭山而得名。它位于长江中游荆江南岸，在北纬 $27^{\circ}55' \sim 30^{\circ}23'$ 、东经 $110^{\circ}50' \sim 113^{\circ}45'$ 之间，西面、南面有湖南省湘、资、沅、澧四水汇入，北有湖北省松滋、太平、藕池、调弦（1958 年堵塞）四口分泄长江水流，诸水合流后由岳阳城陵矶注入长江。湖区总面积为 18780 平方公里，包括现有天然湖泊面积 2625 平方公里，洪道面积 1418 平方公里，受堤防保护面积 14641 平方公里。地跨湖南省岳阳、常德、益阳、长沙、湘潭、株洲和湖北省荆州等 7 市、32 个县（市、区）。

洞庭湖区是在大约 1.4 亿年前的燕山运动中形成的，湖盆是其凹陷处。全新世纪初至西晋前期，湖区呈河网切割的平原景观，洞庭湖在今东洞庭湖君山一带，面积约 260 平方公里，当时湖高于江，江水犯湖，湖汇于江。公元 4 世纪至 19 世纪中叶，因为以江陵为起点的三角洲的形成与扩展，荆江江陵河道北岸金堤的修筑，荆江之水南流大增，洞庭湖随之逐渐扩大，唐宋时期“周极八百里”，至清道光年间达于全盛时期，面积约 6000 平方公里。清咸丰二年（1852）藕池口溃决，清同治十二年（1873）松滋口溃决，自此造成“四口分流”局面，泥沙滚滚来，绿洲年年长，堤垸渐成蜂窝，湖面快速变小，至 1949 年缩减到 4350 平方公里，124 年间年平均缩减 13.3 平方公里。

新中国建立以后，党中央、国务院和湖区各地的党组织、人民政府十分重视洞庭湖的治理与开发，但因没有掌握好按自然规律办事的法则，在这同时也也有过“围湖造田”的错误，影响到湖面进一步萎缩。最近二十多年来，湖区各地认真总结了以往的经验、教训，党和国家领导人频频视察洞庭湖，洞庭湖的治理被列入国家大江、大河、大湖的治理规划。随着“4350”计划的实施，未来的洞庭湖不仅不会萎缩、消亡，而且必将再现昔日“浩浩汤汤”、“气象万千”的大湖景观！

“志者，记也。”洞庭湖确该有其志书，将它服务两湖、服务长江的特殊作用与巨大功能，将它先由小变大、后由大变小的沧海桑田之变，将它在开发、治理中取得的成就、出现的失误，将它源远流长、光辉灿烂的历史文化，一一记述下来，以存史、资治、教化。仅从这点看，《洞庭湖志》的编纂与整理，有其十分重要的意义，可谓洞庭湖区文化建设的一项壮举。

二

《洞庭湖志》从编纂工作的启动到刊刻问世，经历了3代人、七十多年的辛勤劳作，代代有人在其任上献出了宝贵的生命。

最早着手编纂此志的是綦世基。綦世基（1702—1763），湖南省华容县万庚人，字鳌柱，号自堂，清乾隆六年（1741）拔贡。清光绪《华容县志》称他：“天资敏悟，学极渊博。凡经史庄骚，诸子百家，以逮释典、道藏，星学、乐律，阴阳、医卜，握机、壬遁，弦弧、参同，养生家言，靡不殚究贯串。”《洞庭湖志》的再订者万年淳称他是：“一生精力，大约在洞庭一湖。”清乾隆十五年（1750），叶书山任湖南提学，他被延聘入幕课士、阅试。从这时起，他开始动员洞庭湖区学子提供府州县志，供他“依门类录之”，共录4卷，名曰《洞庭志》，‘未及成而卒’。临终前将其未成之稿交付门生万图南，嘱他编纂成志。

万图南（1739—1786），华容塔市驿人，字衡秀，号季博，又号禹山。廪贡。万图南欲成其师之志，但只补充了一些诗词又因病而故。他临终前，亦如其师，将志稿拿出交给堂侄万年淳，嘱万年淳毕其志事。

万年淳（1761—1835），原名康，号弹峰，乾隆五十七年（1792）举人。曾参修《巴陵县志》，主编《英山县志》；撰有《易拇》、《通书正本》、《西

汉八大家文选》、《古礼拾遗》、《三史抉》、《四书翼》、《楚辞注》、《诗集》，共 80 余卷；出宰安徽，历任霍山、英山、巢县知县，及六安州同知、知府。他接受万图南之托后，即游说亲朋好友，筹措湖志的刊刻经费，因事不如愿而搁置，后将志稿转交岳州知府沈筠堂。清嘉庆二十年（1851）后，又受陶澍之托，对沈筠堂总纂后的志稿“订伪补缺”，由沈筠堂的 6 卷增补为 14 卷。

沈筠堂，又名沈廷瑛，江苏常熟人，清乾隆末至嘉庆初任岳州知府。他一到任后，便想编修《洞庭湖志》，撰有《征修〈洞庭湖志〉启》。听说万年淳手上有《洞庭志》稿本，即于清乾隆 58 年（1793）派华容县令汤二楼持信取到志稿，着府学教授夏大观进行增补，夏大观亦“未及成而卒”。夏大观卒后，沈筠堂便亲自动手总纂，并呈送陶澍总裁。

夏大观，号枫江，湘潭人，拔贡，清乾隆五十一年（1786）至嘉庆四年（1799）任岳州府学教授。他受太守沈筠堂之托，就纂鳌柱《洞庭志》原本进行增辑，由 4 卷增益成了 6 卷。

陶澍（1779—1839），字子霖，号云汀，又号鬆樵、桃花渔者，安化人。嘉庆七年（1802）登进士第，官至两江总督。为修成《洞庭湖志》，陶澍热忱任用万年淳这位能干的再订人，参与湖志篇目的商定，亲自修改万年淳的再订稿，并携至安徽，动员湘籍皖宦捐资刊刻成书。他对湖志的编纂，更有其睿智的目光，即认为《洞庭湖志》不是洞庭湖的一地之书，而是“南楚一大典故”，将它与长江联系在一起。

《洞庭湖志》当初印量甚少，据传，只用黄、白二纸各印 50 册，以后又不曾重印，更未圈点校勘过。因为流传不广，再加上兵燹水火的破坏，以致今日洞庭湖区的市县都无刻本流传，不少从事湖区工作的同志也不知历史上编过一部《洞庭湖志》。其实，它具有相当高的学术价值、使用价值：

第一，它是洞庭湖的第一志，也是洞庭湖的惟一之志。洞庭湖面积阔大、径流宏富、资源丰厚、人文出众，与国计民生关系重大，但长期来没有典籍记述其历史、反映其自然。宋以前，有一种《洞庭记》，宋人乐史的《太平寰宇记》有一条引文，内容却是“志怪”。元、明两代有诗集亦无史志。始刻于清道光五年（1825）的《洞庭湖志》，则让洞庭湖有了“一方之全史”，第一次分门别类地记载了洞庭湖区的湖泊、山峦、水道、洲港、堤

垸、税课、兵防、风俗、物产、古迹、祠庙，第一次用编年的办法记载了洞庭湖的机祥、藩封、战守大事，第一次以“据摭”的形式记录了洞庭湖区众多的古史、神话、传说和风土人情、宗教信仰方面的遗文逸事，第一次面向整个湖区，最为完备地收录了洞庭湖的历代诗文，其中有些记载、诗文甚至为历代正史、总集所无。如嘉靖三十九年五月的大水，《明史》缺载，《洞庭湖志》不仅有记载，而且有详细的说明：“夏，霪雨不止，山水内冲，江水外涨，洞庭泛滥如海，伤坏田庐无数。水发迅速，老稚多溺死者。尸满湖中，漂流畜产，所在皆是。有连人连房浮沉水上，犹扃户未开者。盖是岁之潦，为古今仅见。”

第二，它成于洞庭湖由全盛走向萎缩、消亡的前夕，其内容具有划时代意义。《洞庭湖志》问世后，只过 27 年，长江便发生了不堪回首的藕池缺口。自此，洞庭湖开始大转折，泥沙淤积日趋严重，湖泊面积日益缩小。《洞庭湖志》则以简洁的笔触记述了洞庭湖全盛时期的时况实景，如对湖面的描写：“（洞庭）其地东北属巴陵，西北跨华容、石首、安乡，西连武陵、龙阳、沅江，南带益阳而环湘阴，凡四府一州，界分九邑，横亘八九百里，日月若出没于其中。”同时，还用“舆图”的形式勾画了洪水期间的水位线。今日公认的洞庭湖全盛时期水面为 6000 平方公里的数据，就是根据湖志的附图量算出来的。

第三，它为洞庭湖区的府州县志订正了不少错误。以清乾隆十一年《岳州府志》的《事纪》篇言，湖志援引史料 95 则，经编者考证，纠正错误 8 条。尤其可贵的是，它不溢美，不“抢胜迹”，坚持有谬必辟，有错必纠。如君山的轩辕台，《岳州府志》载为黄帝铸鼎的真迹，湖志的《古迹》篇援引司马迁的《史记》做出否定，而据《庄子》“黄帝张乐洞庭之野”一语，认定“宜云张乐”。

第四，从地方志角度看，《洞庭湖志》有许多令人耳目一新之处，对当今编修社会主义新方志不无借鉴之用。第一，求其实用，不铺张胜景。此点，如万年淳在《洞庭湖志序》中所概括：“洞庭之志，则山川险要、古今战守及堤防、水利、赋税诸典章，皆于是焉可稽；今古人文、雄才杰作，欲与洞庭争海涵地负之奇者，皆于是焉可见，亦不似太湖、西湖之志，仅记景物之佳丽、录文词之雕镌而已也。”第二，全志 18 门，各门写有题序，10 门

写有《附论》，增强了志书的著述性。志书有无题序、附论之设，此前为凤毛麟角。《洞庭湖志》以无题序说明此门的编写目的及要领，起了提玄钩要、画龙点睛的作用。附论，一般是综合记述兼作评论，揭示此一门类的全形大略。《洞庭湖志》序、论运用较多，却恰到好处，毫无“装饰”、“说教”、“赘物”之嫌，篇篇言简意赅。第三，《事纪》、《游览》两门的设置，甚有创意。洞庭湖区历来是多种自然灾害和灾荒的多发之地，也是历代兵家的必争之地，对此有必要做系统的记述。若单靠横分门类来记述是不足的。《洞庭湖志》设立《事纪》这一在旧方志中并不多见、特别是在山水志中几乎是空白的门类，则纵向记述了历史各个阶段的大事、要事，能裨益后人防灾抗灾、备战备荒。湖志不设府州县志皆有的《人物传》，而设“《游览》”门，记述游山名人，在写法上也独具匠心，府州县志的《人物志》只记本地人物，不记境外人物；综记人的一生，不重片段，湖志的“《游览》”门既记所谓“地产伟人”，更记外地到此的“古今来名贤硕彦”，不综记一生，主要记其在洞庭湖的游历与吟咏。这样，体现了洞庭湖名胜卓绝、人文荟萃的特点，还体现出了山水志的自身要求。第四，《皇言》记事，也别具一格。

《洞庭湖志》的编纂时间拉得很长，又经过多人增益和修订，其参与者并且都是具有深厚文化功底的秀才、举人、进士，但志书仍存在不少问题。在史事的记述上，对已经存在的复杂的江湖关系、对早已出现了的“人与水争地”的矛盾，仅能从《皇言》、《堤垸》、《物产》等篇中曲折见到。没有发现和记述洞庭湖潜在着的洪水、泥沙问题；对部分史事考订不严，记得不准确，有张冠李戴或出入甚大的毛病；错字、漏字、自造字甚多，条目、诗词相互错位者不少；收录的诗文约占全志篇幅的一半，有过多之弊。虽有这些不尽人意之处，但总的看来，则是瑕不掩瑜，值得重视，在今天仍大有价值。

三

此次整理、点校工作，基本遵循以下原则进行：

第一，以清道光五年刻本为底本，保持原貌，对其门类、史料不增不减。

第二，参校本依据原著资料来源分别对待：对原著已注明资料来源的，

如《二十四史》、《文献通考》、《资治通鉴》，一律选择有该资料的典籍佳本进行校改；未注明出处的，主要选取有该资料、流行较广的总集或早期刻本、今人点校本参校。对于出现次数较多的用书，在“附二”中用列表的形式统一说明其版本情况；出现次数不多的用书，则在《校勘记》中该用书名称后直接说明其版本情况。湖志引用书目多用简称、俗称，点校中亦尊重原著，概不改动。

第三，漏字、衍字、错字的改动方法为：删掉的字，用圆括号表示，居前；补入的字，用方括号表示，居后；校改数序，用阿拉伯数字和小方括号表示，放在改动处的右上角，凡改动处，均出校。

第四，限于篇幅，避讳字、明显刻印错误、明显同音混用错误、提行、空格等编排错误，均径改，不出校。史实方面的错误，只在《校勘记》中交代校改依据，不考证，不引述参校书原文；对少数查无出处的史事、非洞庭湖区史事，只在《校勘记》中总体说明，交代查证结果，不予改动。对本有多种说法而湖志仅取一说的史事，保存湖志之说，不改动。

第五，繁体字、异体字、古字改为国家文字委员会公布的简化字，但人名、专用名不改。直排改为横排，夹注、按语由双行改为单行。但湖志原书中按语即有单、双行（大、小字）之别，盖因为湖志经过几代人修订，单行按语为前人所批，双行按语为最后成书者所记。故整理后的湖志，保留了这种差别。

第六，湖志编者引用他书时，大都不是抄录原文，而是经过一番化裁，有的甚至是两三家之说综合而成，同原文出入很大。此次整理，对确与原文相符者，用引号标出；如属前述情况，做意引处理，不加引号。

第七，志书末尾，有两篇整理附件：（一）《洞庭湖区重要地名新旧对照表》，包括县以上地名、对洞庭湖研究有重大价值或在历代典籍常见的一些重要地名；（二）《点校用书要目一览表》，包括版本、湖志用名。

清道光五年《洞庭湖志》，能在 177 年后的今天得到整理、重刊，我固然付出了劳动和心血，更得力于各方面的关注与支持。首先，在于全国古籍整理出版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和湖南省出版集团、岳麓书社慧眼识珠，选择和批准了这一课题。全国古籍整理出版规划领导小组还拨出专款，进行了资

助；湖南省出版集团曾主陶同志，多次过问整理工作并帮助解决了许多具体问题；岳麓书社的责任编辑刘果同志进行了认真的编审，对提高本书的质量起了很大作用。第二，在于有一大批仁人志士和单位鼎力相助，尤其是湖南省水利厅厅长王孝忠先生在百忙之中，挤出时间指导了本书的重刊再版工作，并欣然作序。湖南省水利厅副厅长张硕辅先生对本书的重刊给予了高度的关注，湖南省洞庭湖水利工程管理局局长刘光跃先生对本书的再版也给予了许多支持，湖南省洞庭湖水利工程管理局处长万学田先生为点校本书提供了许多珍贵的资料，并参与了本书重刊再版过程中的部分工作。湖南省图书馆、临湘市图书馆提供了一批珍贵的典籍或资料。綦世基的后裔綦中和、万年淳的后裔万守凡，都是七八十岁的老人，凭我登门一访，便尽其所知、尽其所有，积极提供参校史料，或领我实地考察。岳阳中学历史教师何云霞同志也为我提供了不少帮助。

这次点校，虽然下了一番功夫，但限于点校者的水平，不准确的地方一定不少，敬请读者批评指正，以利再版时改进。

何培金

2003 年年初

于临湘老家

序

洞庭，海内巨浸也。昔黄帝张乐于此，本以山得名。《山海经》：“洞庭之山，在九江之间。”所谓九江，辰、沅、渐、溆、汎、酉、澧、资、湘也。九水中，五入于汎，与澧、资、湘瀆而为四，同注洞庭以会江，若五口然。故《国策》又谓之“洞庭五渚”也。然皆后世所命名。《禹贡》但谓之九江，曰“九江孔殷”，曰“九江纳锡大龟”，曰“过九江，至敷浅原”，曰“过九江，至东陵”，皆指荆州，无及扬州者。顾自秦汉以来，九江之称，或移之江北，移之淮南，移之彭蠡，只以《禹贡》有九江、无洞庭，遂并九江之名，而紊之扬州之域。俗儒耳食，入主出奴，至今犹恬。欲志洞庭，此其大者，不容以无考也。

按《汉书·地理志》：“九江郡，秦置。”而未言其地。《酈注》谓：“秦始立九江郡，治寿春。”此盖淮南郡治，非九江也。以寿春为九江，自元狩六年始。其实寿春背淮负淝，南临灊霍，与江绝不相涉，不知武帝何由舍淮而以江为称？窃谓九江立郡，汉之误沿于秦，而其端则起于楚。楚国都江陵，曰郢中，其后迁徙，如鄢郢、如郊郢，皆以郢名。《史记》：“考烈王二十二年，东徙寿春，命曰郢。”是仍施旧号于新邑也。洞庭九江，为附近国都之数。郢徙，而九江亦随以徙。如东晋渡江，而南充、南徐诸州，亦因之侨置也。然则其地安在？曰：洞庭九江，在故郢之南二三百里间，则侨置亦当在寿春稍南，如今六安州境。《史记》：“九江王英布都六”，即其地已。余持此论，惟万子弹峰深然之，以为前人所未及。

万子博学多通，戛戛独造。往时需次都门，适余案上有《洞庭湖志》稿，乃前长沙太守沈君廷瑛属余订定者。余方巡城鲜暇，因转以属之，俾竟其事。越十年，而以志成告。盖是志为华容拔贡綦世基所创，湘潭夏学博大

观增辑，以遗沈太守。万子又增之，订讹补缺，倍于前书，其用力勤矣。余毋庸多及，而惟以洞庭即九江之说质之，冀达于古今者采正焉。

大清道光五年，岁次乙酉，仲夏月上浣，兵部侍郎、巡抚安徽等处地方、兼都察院右副都御史、兼提督衔、前翰林院编修，安化陶澍拜撰并书。

《洞庭湖志》序

五湖，洞庭为长。九江，湘沅最长。附洞庭得名者，首青草、赤沙，而洞庭一湖总统之。与湘沅争流者，首资源澧浦，皆洞庭一湖兼收之。《记》云：“五岳视三公，四渎视诸侯，其余视伯子男。”四渎之外惟五湖，以五湖位置之，洞庭之为伯，无得而议焉。然太湖居五湖之末，而太湖有志；西湖在五湖之外，而西湖有志；则洞庭之宜志也，为尤急。

虽然洞庭固不可无志，而志之成则必待其人，而后定洞庭之有志也。始基之力，创于綦鳌柱；补辑之功，赖有沈筠堂、夏枫江；至于督修之绩，则必归大中丞云汀先生一人而已！淳忆吾邑前辈綦鳌柱，知名士也，随楚南提学叶书山先生阅试土之文，凡三府一州八县之滨湖者，檄取其志，依类而录之，不一二年而稿本编就，尚未呈政于提学，而鳌柱已辞世矣。鳌柱没，此稿在先叔禹山手。先叔乃鳌柱及门士，欲成其师之志，未逮而没，此稿遂在淳手。淳尝阅其文，颇多阙略，而经纪尚未尽善，欲离析而整齐之，亦以剖阙之事为难而中止。乾隆癸丑冬，岳阳太守沈筠堂先生欲纂此志，闻学博夏枫江言鳌柱稿在淳处，遣人索取，淳举而付之，以为此书必获有成矣。及嘉庆乙亥冬，中丞在都为侍御，忽以《洞庭湖志》一书托淳订正。淳取而观之，始知沈筠堂、夏枫江补辑之本已成，未及授梓，就裁于云汀先生。先生乃虚怀若谷，谓淳曾修岳州《巴陵志》，熟于地方形势，悉其故实，故以属淳而不疑也。淳谓此书补辑鳌柱所未备，而其中未备者尚多，此亦非一朝一夕所能毕事。中丞谓：“不须求急，但求尽善而已。”友人陈卷山在京见此书，借观之，后出都，竟携以南归。屡寄书索之，而道远难得，时以不能成此书而又失去原本为恨。道光元年辛巳，淳铨六安丞，云汀先生以是年藩屏皖省。淳每以负托为惭，先生亦含意而未发也。癸未岁，先生巡抚安徽，需

米赈饥民，淳奉檄赴汉阳买米。闻卷山司铎宜章，遣人往索此书，得之，暇时辄一一弥缝之。甲申夏，再脱稿，呈政于中丞。中丞喜淳之卒克有成也，乃窜之删之而趣付梨枣，曰：“此志为吾南楚一大典故，不可不镌板。汝无力任此，今南楚仕于皖者不乏人，醵金而举之不难矣。”同乡诸人欣然应命。六越月，而梓人告成。故曰：“督修之绩，则必归大中丞云汀先生一人也！”

噫！此书不成于书山先生与鳌柱，以其草创未定也；不成于筠堂先生与枫江，以其尚有疑而未果也；兹成于云汀先生，所谓必待其人者。岂不然乎？回忆鳌柱至枫江，时已四十余年，枫江至今复三十余年，此日脱稿又三年，经数人纂辑参考之劳，前后七十余年而后就绪，时亦久矣。且此志为南楚书，不成于南楚而成于江南，岂有其时复有其地乎？盖必待其人焉耳！有其人，则此书之成遂可信今而传后，使阅者知洞庭之大，数倍太湖、西湖，而洞庭之志则山川险要、古今战守，及堤防、水利、赋税诸典章，皆于是焉可稽；今古人文、雄才杰作，欲与洞庭争海涵地负之奇者，皆于是焉可见；亦不似太湖、西湖之志，仅记景物之佳丽，录文词之雕镌而已也。

大清道光五年，岁在乙酉，孟冬月，六安州丞华容万年淳撰。

凡例

一、此志与他山川志不同，盖他志不过铺张胜景，供游览吟咏；兹则地险为滇、黔、楚、蜀之咽喉，水利资长、岳、澧、常之蓄濬，关系甚巨，载笔尤宜详慎。郑渔仲有云：“志之大原起于《尔雅》”，“详浮言，略事实，皆不足尽《尔雅》之义。”是编于山川、水道、堤垸、战守、兵防、税课诸门，悉力搜辑，或不致为渔仲所诃。

一、洞庭虽界连诸郡，惟岳阳高踞湖滨，俯瞰全胜。是志独详所谓“巴陵胜状，在洞庭一湖”。故诸门皆首巴陵，次华容，次澧州之安乡，次常德之武陵、龙阳、沅江，次长沙之益阳、湘阴，俱以湖为中央，制临四方，而三府一州八县疆域亦于此著矣。

一、是志无沿革一门。盖地有沿革，水无沿革，而东西南北分隶处，亦不可不详。兹故于舆图之后，附载《岳郡沿革》一篇，而湖上形势大略，已具于此矣。

一、志仿于史，贻厥方来，资以考信，故虽大吏亦称官称名。兹志沿例直书，识者知不罪其伉慢。

一、志中征引颇多，皆标本书名目，不敢掠美前人也。至其中有纪载互异，抑或义有未安，间参鄙见，均以“按”字别之。

一、堤垸以资保障，然如巴陵、华容防江诸堤，武陵、益阳等县防上流诸堤，混而列之，奚所区别。是志凡与湖无涉者不录，要期覈实云尔。

一、各郡邑乘志，必详载其地之人物。是湖据天下之胜，原非一乡一里所得私，故于《游览》一门统举古今来名贤硕彦、功德文章卓然可见者著于篇；而其地产伟人亦互见此门内，不为另录。

一、《洞庭湖志》皆取材于各府州县志，如某地州县志云在县东几里、

几十里，或云在县南、在县北，此州县志体裁则然，作湖志似应以湖为主，宜云在湖东、湖西。然由水而之陆，与由陆而之水，其程途一也。湖志仍如州县志体裁者，抑亦不失文献之旧，使后之考实者有所据云。

一、碑记即艺文，不必分别与《通志·金石略》另为一门，其例不同，盖碑板无多。《记》所谓“刻唐贤今人诗赋于其上”者，迄今又数百年，百无一存，惜哉！乾隆八年，张文敏公所书《岳阳楼记》，亦一大观也。盖我朝书法以张文敏为第一，而文敏书法又以《岳阳楼记》为第一，今之钩而刻之者正复不少，不使“岳阳四绝”独专美于前。湖志略此，以另有钩本故耳。

一、《艺文》备志诸体。故一代名人，不必皆有诗文，即一人之诗文，有关洞庭者亦不必尽录，择其尤者而著录之，亦足见洞庭之大，即诗文亦有不能尽收者矣。

一、是志较原本，《舆图》增其四，《艺文》增其五，《〔分〕⁽¹⁾星（野）⁽²⁾》、《事纪》则全更之，《捃摭》增其六，而又分其次序，以便观览。其间诸门附录之论，皆原本所无而不可缺者。观此志者尚有挂一漏万之诮，从而式廓丕增之，则其幸也。

一、艺文向只分朝代，而洞庭艺文几可盈尺，不分其体则茫无分别，彼此夹杂，长短混淆，观者难于辨别。兹于文则分骚、赋、考、记、碑记、文、序、书、辨、疏、解、议、书后十三体，于诗则分五古、七古、五律、七律、五绝、七绝、五排、七排、四言、六言、诗余、联句、集唐十三体。无题不有，无体不备，益足征洞庭之为大观也。

【校勘记】

[1][2] 据卷1第3门之标题及该门之无题序改。